

可读性 权威性



史料性

收藏性

朋友们！

今人由昨天而来，今人里面就包括有昨天，而昨天里面又有前天，由此上溯以至于远古。

让我们了解战争，了解中国，了解什么是博大精深的民族文明历史！

中国历代重大战争详解 宋代战争史



王知 编著

吉林音像出版社

吉林文史出版社

可读性

权威性



史料性 收藏性

中国历代重大战争详解 宋代战争史



冯先知 编著

中国历代重大军事战争详解

编 著：冯先知 责任编辑：于 泓
策 划：军 礼 封面设计：姚 雪
校 对：李 天

出 版：吉林文史出版社 吉林音像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邮编：130021 电话：5628831)
发 行：吉林音像出版社
印 刷：北京市高岭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880×1230
印 张：126.5
字 数：5000 千字
版 次：2006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5000

标准书号 ISBN 7-80702-213-2/K.13
定 价：442.80 元（全九册）

如图书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联系



目 录

北 宋 史

第一章 北宋的社会矛盾	(2)
第一节 北宋的统治制度	(2)
第二节 北宋的民族矛盾	(11)
第二章 北宋前期王小波、李顺领导的农民大起义	(21)
第一节 川峡地区是北宋初年阶级矛盾的焦点	(21)
第二节 王小波、李顺起义	(27)
第三章 北宋中期的农民战争	(37)
第一节 北宋中期社会阶级矛盾的激化	(37) 1
第二节 北宋中期以兵变为特征的农民起义	(45)
第四章 北宋后期的农民战争	(54)
第一节 北宋后期社会矛盾的激化	(54)
第二节 方腊起义	(59)
第三节 宋江等其他起义军	(73)

南 宋 史

第一章 金兵南侵与宋金战争的初起	(82)
第二章 南宋初年抗金斗争的高涨	(99)
第三章 南宋新军的壮大与宋金军事形势的转变	(125)
第四章 南宋抗金战争的空前有利形势	(147)
第五章 海陵南侵与抗金高潮的再起	(167)
第六章 南宋境内的农民战争	(185)



第二节 钟相、杨幺领导的农民起义	(185)
第二节 范汝为领导的农民起义	(199)
第三节 南宋中后期的农民战争	(205)
第七章 宋元战争爆发前的形势	(217)
第一节 蒙古统一北部中国及蒙、宋、金三国格局的形成	
.....	(217)
第二节 蒙古、南宋之间的关系	(220)
第八章 宋廷议取三京,宋元战争爆发	(236)
第一节 金亡后的蒙、宋态势	(236)
第二节 宋廷冒险决策出兵	(239)
第三节 端平入洛之役	(247)
第四节 宋蒙败盟及其影响	(254)
第九章 蒙哥南征,宋元战争进入新阶段	(258)
第一节 蒙哥汗南征的准备	(258)
第二节 忽必烈灭大理之役	(261)
第三节 兀良合台转战川滇	(269)
第四节 纽璘在四川的征战	(273)
第五节 蒙哥汗图蜀攻宋	(278)
第六节 钓鱼城之役	(287)
第十章 元军对南宋的战略进攻	(295)
第一节 元军攻宋战略的转移	(295)
第二节 南宋战略防御的解体	(298)
第十一章 元军发动总攻,南宋全面崩溃	(307)
第一节 元军发动全面进攻	(307)
第二节 鄂州、沙洋之役	(314)
第三节 阳逻堡渡江之役	(318)
第四节 荆湖南北之役	(319)
第十二章 伯颜取临安,宋廷降元	(327)
第一节 元军南攻基地的建立	(327)
第二节 宋廷和战不定	(334)



目 录



第三节 伯颜进军取临安	(341)
第十三章 残宋势力覆灭,宋元战争结束	(356)
第一节 元军初定东南	(356)
第二节 宋末行朝播迁闽粤	(362)
第三节 文天祥的抗元斗争	(367)
第四节 四川战事告终	(373)
第五节 南海之平与崖山之役	(379)
重大战争年表	(387)

北 宋 史



第一章 北宋的社会矛盾

第一节 北宋的统治制度

一 北宋的政治制度

公元 907 年唐朝灭亡以后，历史进入了“五代十国”时期，在“五代十国”五十多年的时间内，中原地区先后出现了五个短命王朝，而在南部中国及四川等地也先后出现了十个政权，在边疆地区还有契丹等少数民族建立的政权，中国处于四分五裂的状态，因此，当公元 960 年赵匡胤发动陈桥兵变，建立北宋政权之后，他首先考虑的问题便是如何使北宋政权长久存在下去，不致成为五代以后的第六个短命王朝，并进而统一全国，赵匡胤为此事日夜思虑，不能安眠，并与心腹大臣进行过多次讨论。建隆二年（961 年）七月，他曾问赵普：“天下自庙季以来，数十年间，帝王凡易八姓，战斗不息，生民涂地，其故何也？吾欲息天下之兵，为国家长计，其道何如？”普曰：“陛下之言及此，天地人神之福也。此非他故，方镇太重，君弱臣强而已。今所以治之，亦无他奇巧，惟稍夺其权，制其钱谷，收其精兵，则天下自安矣。”赵普的回答使他受到很大启发，于是，他采取许多措施，建立了一套封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

（一）将地方权力收归中央

为了解决藩镇割据和防止节度使拥兵夺权，宋朝统治者采取了以下措施：第一，收藩镇精兵。乾德三年（965 年）八月，“令天下长吏择本道兵骁勇者，籍其名送都下，以补禁旅之阙”，将地方



各藩镇的精兵选拔到中央,充实禁军,只留一部分老弱军队,维持地方治安。这样,就使藩镇失去了对抗中央的军事力量。第二,收地方财权于中央。五代时期,各藩镇在其管辖范围内征收赋税,自行支用,不上缴中央,大部分用于养兵。为解决这一积弊,于各路设转运使,专管一路的赋税征收,各州县的赋税,除留一小部分供地方开支外,大部分都送往中央。这样,就使地方失去了对抗中央的经济力量,第三,收地方司法权,五代时期,藩镇节度使专横跋扈,随意杀人,草菅人命,中央法令难以贯彻,为了集中司法权,在各路设提点刑狱公事,专管各州司法,死刑案件要经中央审批才能处决。第四,取消“支郡”,唐末以来,节度使除本镇外,往往兼管其他州县,习惯上称之为“支郡”,有的藩镇管辖数州,自任官吏,自收赋税,俨然独立王国,宋初依然如此,北宋令各“支郡”直属中央,长吏得自奏事,这就大大削弱了藩镇的力量。第五,任用文臣知州。赵匡胤曾对赵普说:“五代方镇残虐,民受其祸,朕令选儒臣于事者百余,分治大藩,纵皆贪浊,亦未及武臣一人也。”为了便于控制地方和不使节度使在地方为害,赵匡胤选用文臣到各镇担任知州,而将节度使调到京城闲住,给以很高的俸禄,让他们养老。第六,设置通判。对派往各地的知州,北宋统治者也不放心,深怕他们与地方势力勾结在一起形成新的割据力量。于是,规定知州的任期一般不超过三年(实际为三十个月),期满就要调往别处任官;另外,为了便于监视知州,还派遣心腹官员至各州担任通判。通判“既非副贰,又非属官”,但权力很大,州府文书必须通判签署才能有效,实际上是皇帝的耳目。知州在通判监督下办事,因而不敢为非。

通过这些措施,赵匡胤削弱了地方割据势力,并将地方权力集中到了中央,从而解决了唐末五代以来的藩镇割据问题。

(二) 对宰相权力加以限制

在封建社会中,宰相是最高的官员,他统率百官,处理全国政务,是皇帝的助手,素有“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之说;唐朝时,宰相



权力虽已远不如秦汉,但仍能了解全局,处理国家大事,在一般情况下,皇帝对宰相的意见也比较尊重。赵匡胤认为,地方割据势力解决了,权力集中到了中央,一旦中央大臣掌握了实权,对自己的皇位将是更大的威胁。为了防止朝中大臣夺权,他也采取一系列措施,分割,限制宰相的权力。

宋朝建立之初,为稳定形势,赵匡胤仍用后周宰相范质、王溥、魏仁浦为相。乾德二年(964年)正月,三人罢相,由开国元勋赵普一人为相。三个月后,赵匡胤又感到赵普权力过大,“欲为赵普置副而难其名称,召翰林学士承旨陶谷问曰:‘下丞相一等者何官?’对曰:‘唐有参知机务。参知政事一。’于是,任命薛举正,吕余庆二人为参知政事,作为副相以牵制赵普。这样,就限制了赵普的权力。另外,赵匡胤还将中央枢密院作为常设机构,置枢密使和枢密副使,专掌军令,“与中书对持文武二柄”,从此,宰相无权过问军事。又置三司,设三司使、三司副使,“以总国计,应四方贡赋之人,朝廷不预,一归三司。通管盐铁、度支、户部,号曰计省,位亚执政,目为计相”。财权也从宰相手中分割出来。这样,宰相就只能管一般的行政事务了。宋初还规定,中书门下平章事、枢密使,三司使要分头上殿奏事,相互回避,所奏事互不知晓,只有皇帝才能了解全面情况,作出决定。这样,中央大权便集中到了皇帝一人手中,从而大大减少了朝中大臣夺权的可能性,宋朝虽然也设有谏院,置谏官,但宋朝谏官只能监督宰相和百官,已不能规劝皇帝,皇权是不受任何限制的。因此,宋朝的封建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较前代又有了进一步的发展。

4

(三)使机构重叠和官、职、差遣分离

赵匡胤为了便于控制百官,还建立了一套庞大重叠的官僚机构在任官上则采取官、职、差遣分离的办法。《文献通考》卷四十七《职官总序》:“宋朝设官之制,名号、品秩一切袭用唐旧。然三师、三公不常置,宰相不专用三省长官。中书门下并列于外,又别置中书于禁中,是谓政事堂,与枢密院对掌大政。天下财赋,内庭



诸司，中外管库，悉隶三司。……故三省、六曹、二十四司，互以他官典领，虽有正官，非别敕不治本司事，事之所寄十亡二三。故中书令、侍中、尚书令不预朝政；侍郎、给事不领省职；左右谏议无言责，而起居郎、起居舍人不执事之笔；中书常阙舍人，门下罕除常侍；……至于仆射、尚书、丞、郎、郎中、员外，居其官不知其职者，十常七八”。确实如此，赵匡胤夺取后周政权后，为了减少对立面，尽快稳定局势，他将后周的全部官员都接受了下来，并仍然留在原官位上。但对这些旧官员，又不能放心重用，因此，在保留原有官僚机构和官员的前提下，又另外设置了一些新的机构，任命一些心腹官员来掌握实权。如枢密院、三司等的设置，实际是剥夺了兵部、户部、工部以至太府寺，将作监、都水监等机构的权力。真宗时宰相王旦曾经说：“今之三司，即尚书省”。尚书省及其下属六部机构，竟成了无事可做的闲散机关。

在官员的任命上，则采取了官、职、差遣分离的办法，“官以寓禄秩、叙位著；职以待文学之选；而差遣以治内外之事。”官是官员的品级，如六部的尚书、侍郎，九寺五监的卿、监等，是用以表示官员品级的高低和俸禄的多少的；职是一种资格，如观文殿、资政殿的大学士、学士，龙图阁、天章阁、宝文阁的学士、直学士、待制等，职也称为“贴职”，只是一种荣誉称号，没有实际的意义；差遣才是官员实际担任的职务，如枢密使、三司使，知州、通判等，一位官员若只有官职而无差遣，就无事可做，北宋为什么要实行这种政策呢？主要也是为了控制官员。因为这种办法，不仅使有差遣的官员高兴，而无差遣的官员也因可以拿到俸禄而安心，这样就能取得广大官员的支持，政权就可稳定。

二 北宋的军事制度

北宋的军事制度与其政治制度一样，基本特点，也是高度的集权。为了削弱大将的兵权和加强皇帝对军队的控制，赵匡胤建立了一套君主专制中央集权的军事制度。



(一) 设“三衙”以统军

所谓“三衙”，就是统率全国禁军的殿前司、侍卫马军司、侍卫步军司。三衙是由后周时的两司演变而成的。

五代时的皇帝都是军阀出身，他们夺权靠军队，掌权也靠军队，当皇帝之后，都有一支侍卫军队。后周时，皇帝的侍卫军队已扩大为中央军队，由殿前司、侍卫司分别统率。赵匡胤以殿前司统帅殿前都点检的身份夺取政权后，也深怕其他高级禁军将领以同样的方式夺取他的政权，因此，他于建隆二年（961年）召石守信、王审琦、高怀德、张令铎等诸大将饮于禁中，以“杯酒释兵权”的和平方式剥夺了他们的兵权，随后，又在统兵体制上进行改革，赵匡胤认为，军队由两帅统率，远不如分为三帅统率安全。因为两个长官容易相互勾结，而三个长官则可以相互牵制。于是，为了使原侍卫司的两个下属机构侍卫马军司和侍卫步军司各自独立，分统马军和步军，便不再任命侍卫司的高级将领，这样，中央禁军的实际统辖机构，便由两司变成了三司（亦称“三衙”），中央禁军的统率权便分割为三了。真宗时，更明确规定，殿前司的都点检，副都点检及侍卫司的侍卫亲军都指挥使、副都指挥使、都虞侯五个高级军职全部取消，只保留了一些品级较低的职务，使殿前司的最高长官都指挥使为从二品，而侍卫马军司和步军司的最高长官都指挥使仅为正五品。三衙统帅的品级降低而又互相牵制，这就便于皇帝控制。

(二) 置枢密院以发令

唐朝代宗时，开始设枢密使，最初由宦官担任，其主要职责是“承受表奏，于内中进呈，若人主有所处分，则宣付中书、门下施行”。可见，它是皇帝联系大臣的中介，其职掌也并不限于军务。五代时，枢密使的权力增大，并逐渐变为专管军事的官员。后汉大将郭威曾担任枢密使，主征伐之事。郭威建后周，也任命武将担任此职，主持兵事。北宋建立后，设枢密院，专管军事，“与中书



对持文武二柄，号为二府”。

北宋枢密院虽然专管军事，但它的权力较五代时却大大缩小了，知枢密院事李纲指出：“枢密掌兵籍、虎符，三衙管诸军，帅臣主兵柄，各有分守。”北宋将军权一分为二，“兵符出于密院，而不得统其众；兵众隶于三衙，而不得专其制。”密院、三衙互相牵制，最终听命于皇帝，当出现军事警报时，皇帝下诏于枢密院，枢密院按旨发出兵符调三衙有关军队出征。再者，宋代的枢密使、枢密副使，或知枢密院事，同知枢密院事，也与五代时不同，一般都由文臣担任，很少任用武臣。其所以如此，也是为了防止武臣拥兵自重，同时也是为了根除唐末五代以来武人跋扈、文臣受制于武夫的弊病。以文制武，就把武夫横行的局面颠倒过来，正如汪藻所说的，“祖宗时，武臣莫尊三衙，见大臣必执梃趋庭，肃揖而退，非文具也，以为等威不如是之严不足以相制。”这对于维护中央集权，安定社会秩序，都是有积极意义的。

(三) 实行募兵制

赵匡胤非常重视养兵，他曾对赵普说：“可以利百代者，唯‘养兵’也。方凶年饥岁，有叛民而无叛兵；不幸乐岁而变生，则有叛兵而无叛民。”把养兵看作是防止农民起义和维护其统治的好办法，因此，北宋保持了一支庞大的军队。7

我国封建社会前期，主要推行征兵制，成年男子都有当兵的义务。隋唐时期的府兵制也是一种征兵制，府兵通过均田得到一块土地，他们免除租庸调，但要轮流服兵役，服兵役期间，兵器、衣粮等都要自备。唐中期以后，由于土地兼并的发展，府兵的土地亦被兼并，便无力承担兵役了，于是纷纷逃亡，府兵形式的征兵制也就崩溃了。府兵制破坏后，募兵制发展起来，经过唐末五代至北宋，募兵制正式形成。宋朝的军队主要有四种，一为禁军，这是中央正规军队，负责驻守京城和征战；二为厢军，为地方镇兵，负责镇守各府州，但很少训练，实际上多用于服役；三为乡兵，属于地方上的民兵，主要负责维持地方治安；四为蕃兵，是少数民族地



区的兵民，用以维持地方治安和协助守边。这四种军，除乡兵，蕃兵主要是征调外，禁兵、厢兵大都为招募的，还有少数是配隶的罪犯。

北宋有一套完整的募兵制度。北宋建立之初，赵匡胤即“拣军中强勇者，号兵样，分送诸道，令如样招募。后更为木梃，差以尺寸高下，谓之等长杖。委长吏、都监度人材取之”。招募新兵，要进行体格检查，体检中最主要的一项是量身长，身材高大者为禁军，较矮者为厢军，另外，还要检查跑跳能力和视力。《嘉泰会稽志》卷四：“方募时，先度人材，次阅驰跃，次试瞻视。”一旦应募为兵，便立即刺字，所以宋代募兵也称为“招刺”。刺字的目的是为了防止逃亡，故多刺于面部，也有刺于手臂和手背的。募兵为终身职业兵，士兵都领取军俸，作为本人及家属生活费用的来源。

募兵制的出现，是历史的进步。征兵制下，兵农合一，农民虽然占有一小块土地，但繁重的兵役却使他们不能安于田亩，因而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土地兼并使农民失去了土地，破坏了兵农合一的基础，农民被抛出土地，社会上出现了许多闲散劳力，成为募兵对象，因而募兵制发展起来，兵农分离。募兵制的出现，是土地兼并的必然结果。募兵制使农民免除了兵役和大部分劳役，能够安于田亩，有利于农业生产。

三 北宋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的影响

北宋统治者通过一系列的措施，建立了一套专制主义中央集权的统治制度，这些制度在北宋初年，曾发挥过积极作用，但随后也带来了许多弊病。

(一) 北宋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消除了唐末五代以来的藩镇割据势力，维护了统治阶级内部的统一，出现了一个相对稳定的政治局面，这对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是有利的。对于赵匡胤夺权，当时有许多人内心不服，当年四月，原后周昭义节度使李筠就起兵反抗，赵匡胤亲自带兵讨伐，用很大力量才平定叛乱；刚刚平定李筠之乱，同年七月，原后周淮南节度使李重进又在扬州起兵，



赵匡胤先派石守信、王审琦分道进讨，后又亲自带兵南征，才将叛乱平定。这说明，北宋政权建立之初，是极不稳定的，统治阶级内部争夺最高统治权的风暴还会不时刮起。但从第二年开始，赵匡胤采取一系列加强中央集权的措施后，形势就大为改观，再也没有发生李筠、李重进这样大规模的叛乱事件，随后又逐渐实现了国家的统一。正如南宋的陈亮所说：“艺祖皇帝一兴，而四方次第平，藩镇拱手以趋约束，使列郡各得自达于京师。以京官权知，三年一易，财归于漕司，而兵各归于郡。朝廷以一纸下郡国，如臂之使指，无有留难，自管库微职，必命于朝廷，而天下之势一矣。”确实如此，赵匡胤调整了统治阶级内部的关系，才结束了长达二百年多的藩镇割据的混乱局面。在统一局面下，社会比较安定，通过人民的辛勤劳动，我国的经济在宋代有了很大的发展，不论垦田面积、农业产量、手工业产品的种类和数量，以及国内商业和对外贸易，都大大超过了唐代，在科学技术、思想文化等方面，也取得了巨大成就。

(二)北宋的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加强了对农民的统治。
北宋政权是地主阶级对农民阶级的专政，它建立的一系列制度，归根到底还是旨在加强对农民的统治。北宋的各级官府和分驻全国各地的军队，监视着农民的生产和生活，农民一旦反抗，立即受到镇压。北宋的募兵制度更是直接窒息了农民的反抗斗争。北宋统治者把荒年“募兵”看作是“防盗”的最有效方法。欧阳修曾说：受灾农民，“不收为兵，则恐为盗”。遇到灾年时，政府便在灾区大量募兵，将饥饿农民召募为兵，就可使“天下犷悍失职之徒，皆为良民之卫”。在其他王朝，农民在失去土地之后，往往成为流民，造成严重的社会问题。宋代的土地兼并和土地集中是严重的，也曾出现过流民，但始终未成为社会问题，这与宋代荒年凶岁大量募兵是有直接关系的。募兵制度间接阻碍了农民起义的发展。

(三)北宋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带来了政治的腐败。北宋在保留原有政权机构的同时，又设置了许多新的机构，在官员的



设置上，又增添了许多副职，一项政务要由几个机构管理，职责不明，互相推诿，“三司官吏积习依违，天下文牒，有经五七岁不为裁决者。”国有的机构同时任命数名官员，权力相等，官员之间争权夺利，谁也无法工作。陕西永兴军，“一府三守，公吏奔趋往来，不胜其扰”。北宋所任官员的频繁调动，也使官员无法施展其才志，正如王夫之所讲的，一位官员到任，“志未伸，行未果，谋未定，而位已离矣”。官员任期一般不超过三十个月，有任职一年、半年，甚至几个月、几十天就调任者，因而官员多抱临时观点，大多应付了事，许多能办的事情也不办。官员到任，忙的是营私，想的是升官，贪污腐化，贿赂公行，致使北宋的政治极端腐败。

(四)北宋的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也削弱了军队的战斗力。北宋募兵虽然有体格检查标准，但应募者达到标准的很少，再加以募兵多者有赏，因此在招募时，便往往降格以求，甚至作弊，用怯弱不及等之人充数，“或以老小为丁壮，或以病患为强健”，致使许多不合格的人进入军队。李觏说：“今之卒伍，例非健劲必也。少有材力，自己别营衣食，安肯涅墨而就拘哉！唯无聊之人填壑是惧，不得已而为之耳！谓之怯也，不亦宜乎……观其罢輶之容，动皆取笑，……虽无武功，自谓禁旅。”晁补之也说：“尪孱贫屡，不任田亩，徒博饮酒，计穷力尽之人乃起而为兵。”因此，北宋军队的素质是极差的，再加以宋代军队行“更戍法”，军队驻地经常更换，兵将分离，军队缺乏严格训练，因而战斗力很弱。北宋统治者对将帅又一贯猜忌防范，命将出征，不委以全权，临行之前，往往授以方略，给以阵图，使将帅不能独立指挥，因而作战多败。上述种种，都削弱了军队的战斗力，在对辽、夏的战争中，一败再败，不得不订立屈辱的和议，以换取苟安的局面。

(五)北宋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使官员和军队的数量不断增加，形成了冗官、冗兵的局面。在加强中央集权的过程中，北宋设置了许多新机构，致使政府机构叠床架屋，官员数量逐年增多。右拾遗王禹偁在一次上疏中曾经指出地方官的冗滥情形，他说：“臣本鲁人，占籍济上，未及第时，一州只有刺史一人，司户一人当



时未尝阙事。自后有团练推官一人，太平兴国中，增置通判、副使、判官、推官，而监酒、榷税算又增四员。曹官之外，更益司理。问其租税，减于曩日也；问其人民，逃于昔时也。一州即尔，天下可知。”十几年的工夫，官员竟增加六倍之多。中央官员同样增加很快，李淑指出：“太平兴国之初，朝臣班簿才二百人至咸平初四百人，天圣元年乃逾千人。”四十年内，朝官增加五倍之多，全国官员的冗滥可想而知。募兵制则带来军队的冗滥，北宋建立之初的开宝年间（968～975），有禁军十九万三千人，厢兵十八万五千三百人，总兵力不过三十七万八千人。太宗至道年间（995～997），禁军增至三十八万八千人，厢兵为三十万零八千人，总兵力六十六万六千人；真宗天禧年间（1017～1021），禁军增为四十三万二千人，厢军四十八万人，总兵力达到九十一万二千人；仁宗庆历年间（1041～1048），禁军增至八十二万六千人，厢军四十三万三千人，总兵力一百二十五万九千人。募兵制下，将领和士兵都领取军俸，而宋代军队的俸禄又高，因此，军费开支浩大成为国家的沉重负担。宋仁宗时，富弼曾经说：“自来天下财贷所入，十中八九赡军。”曾任三司使的蔡襄也说：“一岁所用，养兵之费常居六七，国用无几矣。”王禹偁也说：“冗吏耗于上，冗兵耗于下。”官员、军队数量不断增加，加重了人民负担，激化了阶级矛盾。

11

第二节 北宋的民族矛盾

北宋时期，是我国历史上民族关系十分复杂，民族矛盾非常尖锐的时代，北宋立国伊始，就遭到契丹贵族的不断侵扰；宋太宗以后，与西夏党项族的关系又趋恶化，战争连年不断，北宋一败再败。宋徽宗时，东北的女真族又强大起来，北宋统治者妄图借女真力量收复幽云失地，采取了联金灭辽策略，结果饮鸩止渴导致了自身的灭亡。面对复杂尖锐的民族矛盾，北宋政府一贯采取“守内虚外”政策，用大量银绢来换取暂时的和平，结果给北宋的政治、经济、军事等各方面带来严重危害。

中国历代重大战争详解